

壹、

週次	日期	活動內容	討 論 題 綱 與 內 容	
			討論題綱	討論內容與活動要項
19	6 月 20 日	班會	導師時間(*考前一週*)	
20	6 月 27 日	期末考(6/26~6/30)		

貳、宣 導 事 項：

一、教 學 組：

(一)、6 月 26~30 日為高一、二期末考，請同學提早作好準備，切勿抱持僥倖心態，應事先作好複習並準時到校考試，希望各位同學都能順利拿到好成績。

(二)、段考期間注意事項：

甲、個人物品必須放置於教室前後或無人座位，桌面與抽屜只可置放考試所需文具，其餘個人物品皆不可置放於個人座位，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。

乙、手機及其他電子產品務必關機且放在包包裡，應試期間時不得拿出，亦不得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，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。

丙、每節考試開始 10 分鐘後才進入教室者，仍可參加考試但不予記分；第二節（含）以後節次，鐘聲響後未就位且未逾 10 分鐘者，扣該科成績 5 分。考試 30 分鐘後，始可交卷離開教室，並保持安靜，勿停留在走廊喧嘩。

丁、考試結束後，務必將所有題目卷、答案卷、答案卡交給監考老師。

戊、各班考試結束且監考老師離開教室後，才可開始進行打掃工作。

己、答案卡劃記請特別注意個人資料之完整，若因個人疏忽導致電腦無法判讀而需人工閱卷者，則扣該科總分 10 分。

庚、請各位同學務必詳讀段考試場規則，違反規定者，依校規處理。

(三)、段考期間請同學提早到校準備以及吃晚餐，考試中請勿用餐。若來不及用餐，待交卷後到適當場合用餐，切勿影響考試中的同學。

(四)、段考期間提前交卷的同學離場後請保持安靜，勿在試場周圍發生聲響或討論試卷內容，若有交談之需求，請到較遠的場所，或降低交談音量，避免對考試中的同學造成影響。

(五)、本學期高一、二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項工作的截止日期如下：

截止日期	人員	工作內容
7 月 20 日	學生	上傳 113-2 課程學習成果檔案，並送出認證
7 月 27 日	任課教師	認證課程學習成果檔案
7 月 31 日	學生	上傳 113 學年度多元學習表現
9 月 07 日	學生	勾選 113 學年度要提交的項目 課程成果至多 6 件；多元表現至多 10 件

系統會定期發 email 通知，教學組也會在截止日期前再次提醒各位老師。也煩請任教高一、二的老師多鼓勵學生製作並上傳。

(六)、學期已接近尾聲，請同學務必注意自身的出席率與成績，提醒需要補考的同學務必注意補考日期，行程要排開。

(七)、校網→最新公告→校外轉知，有許多升學、獎學金、營隊、課程等相關資訊，提醒同學經常瀏覽，可從中獲取對自己有利的訊息。

(八)、7 月 8 日公告第一次補考名單，學年成績有不及格者，務必上網注意補考公告，並事先預留時間到校參加補考(7 月 15 日補考開始)。補考及格的科目，該科學年成績改以 60 分登記。

(九)、各位同學若有任何學籍資料的異動或錯誤(例如居住地址、電話)，請至進修部辦公室找美珍小姐修改，務必確保資料正確無誤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【背面尚有資料】

二、學 務 組：

- (一)、6/18 下午 4:10 召開高一、高二學生事務會議。
- (二)、6/23 推薦高一、高二優良週記名單。
- (三)、6/30 期末考至 19:40，19:40~20:10 大掃除，20:15~21:55 休業式。

三、教 官 室：

(一)、學生安全教育宣導：

1. 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，放學勿太晚離開校園，務必盡量結伴同行，絕不行經陰暗偏僻及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
2. 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，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，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，確保自身安全。
3. 課後社團及自習之教室應集中配置，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，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，在校遇陌生可疑人物，應立即通知師長。
4. 遇陌生人問路，可熱心告知，但毋須親自引導前往，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，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，交付金錢或隨同離校。
5. 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，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最近便利商店，並大聲喊叫，吸引其他人的注意，尋求協助。

(二)、行政院研訂「數位網路性別暴力」之定義為係指「透過網路或數位方式，基於性別暴力行為。即針對性別而施加他人之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其他人，包括身體、心理或性之傷害、痛苦、施加威脅、壓制和剝奪其他行動自由等」。其中校園常見類型包括宣導如下：

1. 惡意或未經同意與性或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：
惡意獲未經同意而散佈與性或性別有關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影像等個人私密資料。
2. 網路性騷擾：
 - (1) 未經同意逕將猥褻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等資料傳送他人，如：傳送具露骨性意味之電子郵件或簡訊；於社群網站或網路聊天室發表不適宜或具侵略性挑逗言論等。
 - (2) 對於他人實施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性騷擾防治法所定性騷擾行為。
3. 基於性別貶抑或仇恨之言論或行為：
 - (1) 對他人之性別、性傾向獲性別認同等，發表貶抑、侮辱、或攻擊或威脅等仇恨言論。
 - (2) 基於性別，對於他人之行為或遭遇，進行貶抑或訕笑，如：穿著基於性別，對於他人之行為或遭遇，進行貶抑或訕笑，如：穿著性感、婚前性行為或遭受性騷擾等。
4. 性勒索：以揭露他人性私密資料（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）為手段，勒索、恐嚇或脅迫他人。

(三)、交通安全宣導：「內輪差」

1. 大型車轉彎時，前後輪不會在同一個軌跡，其中內側前輪畫出的圓半徑較大，後輪畫出圓半徑較小，前、後輪差距稱為「內輪差」；車輛越大，內輪差也越大。前後輪轉彎半徑差異，常造成視線死角，若未察覺車旁人車，容易發生傷亡憾事。
2. 由於人車跟在大型車旁，常有錯覺，以為對方駕駛人看得見自己，而略了所謂的「內輪差」，是指大型車在轉彎時前後輪不會在同一個軌跡上，因為內側前輪經過的半徑較大，後輪經過的半徑較小，這兩者的差距就是恐怖的「內輪差」，而越大型的車輛，內輪差就越大，因此位於車側的行人或是騎士，很容易會忽略內輪差而被大車擦撞，最後造成嚴重車禍。

(四)、拉 K 不再免責宣導：

有鑑於以往 K 他命因單純持有、吸食在國內現行法令並不罰，迅速在青少年、夜店、校園間蔚為新興流行毒品，危害程度不下其他毒品，為避免毒品氾濫持續擴大，並杜絕吸毒可以僥倖免刑誘因，修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，訂定相關刑責，希達遏阻功能。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於 109.01.15 修正條文通過，相關部分條文節錄如下：

1. §4 條：製造、運輸、販賣第三級毒品者，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下罰金。
2. §5 條：意圖販賣而持有第三級毒品者，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。
3. §11 條：持有第三級毒品純質淨重五公克以上者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(五)、缺曠課請假規定：

同學缺曠課期末請假手續需於結業式次日上午 12 時前完成，逾時將不受理請假之申請。

四、衛教工作：

- (一)、期末學期轉換請各班同學檢查自己班級的垃圾桶是否乾淨!若有髒污請清洗乾淨。
- (二)、期末大掃除請負責打掃辦公室的班級同學及衛生糾察將處室垃圾桶、廚餘桶、回收箱清洗乾淨交接。
- (三)、若臨時需要口罩、女性生理用品都可以至辦公室找護理師。
- (四)、**再次謝謝每一位同學、老師配合學校的環境清潔消毒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需要全體師生一起共同努力及維護!新的學期見~~。**

五、輔導室：

【期末自我評量練習】

時間很奇怪，當你回頭看時，才發現一年已經過完，有些日子你還記得，像是默默暗戀的人對你笑的那天、某次考試考差的那天，或是和朋友笑到肚子痛的那天，也有些日子你早就忘了，但它們也在悄悄地，把你變成了今天的樣子，暑假快到了，是一段旅程的尾聲，也是新的開始，更是一個自我反思的暫停鍵。

如果你願意，你可以花幾分鐘，寫下這一年你對自己的想法和反思，或是也可以和你信任的朋友們一起聊聊、討論，為了給「未來的你」一點線索，老師提供下面的模板，讓你回答問題。

最後，你們在這一年走過的路、做過的努力都不會白費，哪怕只是很微小的一步，也是在往成長邁進，別忘了好好感謝和鼓勵這一年的自己哦～



六、導師的話：